

## 外交與國際關係學系「歐洲研究碩士班」畢業流程

步驟	註冊、修課
時間	在學期間
注意事項	<p>一、修業年限</p> <p>(一)在學至多以4學年(8學期)為限。</p> <p>(二)休學至多以2學年(4學期)為限。</p> <p>二、畢業學分</p> <p>(一)畢業學分為32學分。</p> <p>(二)畢業學分內，可跨系(組)選修學分，以6學分為限。</p> <p>(三)畢業學分內，可選修「歐洲研究博士班」課程。</p> <p>(四)課程不可重複選修，請每次選課前確認課程編號、課程名稱。</p> <p>(五)請自行核算畢業學分。</p> <p>三、其他要求</p> <p>(一)在學期間須完成「學習護照」要求：出席8場演講、研討會，以及2場本碩博士生論文學位考試。</p> <p>(二)無英語能力畢業門檻要求。</p>
步驟	論文指導教授申請
時間	每年3月、10月
注意事項	<p>一、指導教授以本系專、兼任教師為主。</p> <p>二、如指導教授為校外教師，需另外搭配1名本系專任教師為共同指導教授。</p> <p>三、請繳交 <u>E-1 外交系「歐洲研究碩、博士班」指導教授同意書</u> 1份。</p> <p>四、如需更改指導教授，請繳交 <u>A1-淡江大學論文指導教授變更同意書</u> 1份。</p>
步驟	論文計畫書審查申請
時間	每學期期中考試週
注意事項	<p>一、需繳交文件：</p> <p>(一)<u>E-M-1 外交系「歐洲研究碩士班」論文計畫書審查申請表</u> 1份。</p> <p>(二)<u>E-M-2 外交系「歐洲研究碩士班」論文計畫書審查意見表</u> 2份。</p> <p>(三)論文計畫書2份(本文至少1萬5千字)。</p> <p>(四)現金2仟元。</p> <p>二、審查委員共計2名，由指導教授推薦，其中1名需為校外教師，並建議此2位審查委員為該生未來論文學位考試的口試委員。</p>
步驟	論文公開發表
時間	論文計畫書審查通過後至論文學位考試前
注意事項	<p>一、請於提論文學位考試當學期期中考試週繳交</p> <p>(一)<u>E-M-3 外交系「歐洲研究碩士班」論文公開發表報備表</u> 1份。</p> <p>(二)研討會論文集、議程各1份。</p> <p>二、本班會不定期轉知校內外研討會資訊，請同學自行投稿。</p> <p>三、研討會所發表論文，需為畢業碩士論文內的部分文章。</p>

## 外交與國際關係學系「歐洲研究碩士班」畢業流程

步驟	論文學位考試申請
時間	每年 3 月、10 月
注意事項	<p>一、已通過論文計畫書審查，方可提出論文學位考試申請。</p> <p>二、請依照系辦轉發信件，在每學期規定期間內至本校教務處論文系統填寫「中、英文論文題目」。</p> <p>三、請至教務處論文系統印出「<u>學位考試申請表</u>」，經指導教授簽名後送至系辦。</p> <p>四、請繳交 <u>E-2_外交系「歐洲研究碩、博士班」論文學位考試委員推薦表</u> 1 份，考試委員建議與論文計畫書審查教師一致。</p> <p>五、106 學年度之後入學學生，須透過臺灣學術倫理教育資源中心網站（網址：<a href="https://ethics.nctu.edu.tw/">https://ethics.nctu.edu.tw/</a>）自行觀看修習「學術研究倫理教育」課程共 18 單元 6 小時，並通過線上課程測驗及格標準，取得修課證明始得申請學位口試。</p> <p>六、自 112 學年度開始，研究生於提報論文學位考試前，應完成論文原創性比對系統線上偵測，申請學位考試時，需檢附「<b>經指導教授簽名確認之原創性比對系統報告</b>」。（備註：比對標準除可勾選排除引述及參考書目外，相似度百分比不得超過 25%。）</p>
步驟	論文學位考試
時間	期末考試週
注意事項	<p>一、請於預定學位考試 2 週前，自行寄送論文初稿給考試委員。</p> <p>二、請於學位考試 2 日前，與系助理約好時間，領取考試費用與成績表格。</p> <p>三、請於學位考試後 3 日內，繳交考試費用簽收單與成績表格至系辦。</p> <p>四、學位考試合格成績為 70 分。</p> <p>五、自 112 學年度開始，研究生於論文學位考試時，應就論文完成版本，再次完成論文原創性比對系統線上偵測，並於學位考試時，提供「<b>原創性比對系統報告</b>」紙本子 3 位學位考試委員參酌，並於考試結束後，提供報告電子檔給系辦。（備註：比對標準除可勾選排除引述及參考書目外，相似度百分比不得超過 25%。）</p>
步驟	辦理離校手續
時間	論文學位考試後 1 個月內
注意事項	<p>一、依學校規定，學位考試後 1 個月內請辦理離校手續。如無法於規定期間內完成，請簽送「<u>淡江大學教務處學生報告用紙</u>」，並敘明口試時間、延後離校理由、預定可以離校時間。</p> <p>二、請上傳修改後論文，並告知系辦助理審核，並依學校論文格式規定修正。</p> <p>三、助理審核通過，並經圖書館通知審核結果後，請上系統印出論文授權書、連同考試簽名單、論文本文，影印 4 本論文(正本 1 本、影本 3 本)。</p> <p>四、請至「淡江大學畢業生離校手續查詢平台」列印「<b>離校通知單</b>」，並依順序跑完離校流程。</p>